

##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4年3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公司共有董事9名,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张英伟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. 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

会议以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。

自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后,公司董事会积极推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各项工作。基于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,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因素及公司实际情况,经审慎分析后,同意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披露的《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》。

由于本次交易对手方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,因此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,涉及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张英伟先生、韩勤亮先生、杨路先生、宋万良先生、尹天长先生回避表决。根据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,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

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的审核意见》。

2.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

会议以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鉴于拟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，同意公司与旭阳控股有限公司签署《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》，终止原《股份认购协议》。

涉及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张英伟先生、韩勤亮先生、杨路先生、宋万良先生、尹天长先生回避表决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13 日